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114 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（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）役男甄選規定

壹、依據：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辦理替代役體育役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役男甄選相關作業，期透過公平、公正、公開等原則，建立役男甄選制度，特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14 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（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）役男甄選實施計畫第參點規定研訂本規定。

貳、目的：

配合國家體育運動發展政策，遴選軟式網球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，廣續培訓、參賽，提升國家軟式網球競技運動實力，以期爭取國際參賽優異成績，為國爭光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。

肆、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。

伍、報名資格：凡民國 83 年次至 93 年次出生尚未接獲徵集令之役男，且符合下列之一資格者：

- 一、獲得國際正式賽事（2024 世界錦標賽、2024 世界青少年錦標賽、2022 亞洲運動會、2019 世界錦標賽、2016 亞洲錦標賽、2018 世界青少年錦標賽、2019 亞洲青少年錦標賽、2019 亞洲大學錦標賽）前 3 名者。
- 二、獲得 110-113 年全國運動會、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、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者及本會 110-113 年所舉辦之全國賽事前 3 名者。

陸、報名須知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**114 年 2 月 25 日（星期二）至 3 月 3 日（星期一）**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申請者至本會現場報名或通訊報名。
- 三、報名手續：
 - （一）繳交已黏貼最近 3 個月內 2 吋脫帽照片之申請表正表（附件 1）及副表（附件 2），未貼照片者不予受理。
 - （二）以參加國際賽事申請者，應檢具組訓單位核發當選證書正本及主

辦國核發參賽證明正本及影本。

- (三) 以參加全國性賽會或本會主辦之國內賽事賽會申請者，應檢具主辦單位或本會核發成績證明正本及影本、出場證明（團體種類）正本及影本。

四、資格審查：

- (一) 國民身分證正本或具有照片得以證明身分之證件正本。
- (二) 以參加國際賽事申請者，審查組訓單位核發當選證書正本及主辦國核發參賽證明正本。
- (三) 以參加全國性賽會或本會主辦之國內賽事賽會申請者，審查主辦單位核發成績證明正本、出場證明（團體種類）正本。
- (四) 本會審查申請者身分證明及參賽相關資料正本無誤後，正本退還，影本留存。

五、核發參加甄選通知書：

- (一) 申請資料繳驗後，確認完成申請手續者，由本會加蓋會戳後，當場核發甄選通知書（附件3）。
- (二) 甄選通知書核發後遺失者，須儘速至本會補辦。

六、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申請：

- (一) 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者。
- (二) 曾受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、本會、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、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等單位判處禁賽確定，且禁賽處分至申請截止日仍未解除者。

柒、甄選須知

- 一、 日期：114年3月5日下午2時30分。
- 二、 地點：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 住址：(80283)高雄市苓雅區輔仁路93號
- 三、 申請者於甄選當日應攜帶身分證件及甄選通知書，於甄選地點辦理報到手續，經本會審查無誤後，始得參加甄選。

捌、甄選項目及計分標準：

甄選項目	項目	說明
審查 (100)%	以下擇一最佳個人或團體比賽成績計算	
	參加國際正式賽事前3名者(2024世界錦標賽、2024世界青少年錦標賽、2022亞洲運動會、2019世界錦標賽、2016亞洲錦標賽、2018世界青少年錦標賽、2019亞洲青少年錦標賽、2019亞洲大學錦標賽)。	第1名：100分
		第2名：95分
		第3名：90分
	參加110-113全國運動會、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、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本會110-113所舉辦之全國賽事獲得前3名者。	第1名：85分
		第2名：80分
		第3名：75分
參加110-113全國運動會、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、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	參賽證明：70分	

※成績相同以個人賽成績為優先，如再相同以次要成績比較，以此類推。

※各該甄選項目內之主觀評比分數，不得多於各該甄選項目總分之20%。

※書面審查部分請協會自訂，惟須以配合本表格方式。

※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列。

玖、錄取方式：

- 一、錄取員額：2名、備取2名。
- 二、依總分由高至低錄取，最低錄取標準須達70分。
- 三、錄取名單訂於**114年3月31日(星期一)**18時前公告於教育部體育署官方網站 (<http://www.sa.gov.tw>)。

拾、登錄作業：

取得教育部體育署核發114年儲備選手證明書之選手：

- 一、應於114年役男申請服替代役作業期間，先至內政部役政司網站 (<http://www.nca.gov.tw>) 「**一般替代役役男申請服指定役別機關作業資訊系統**」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及選服役別(公共行政役/體育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)、機關(教育部體育署)，役別、機關一經選定送出系統後即不得再更改。
- 二、登錄個人基本資料後，將本證明書、身分證明文件及相關專長證明文件影本於預定截止申請日(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)前以掛號郵寄內政部役

政司(540271 南投縣南投市省府路2號)始完成申請手續(以郵戳為憑,逾期不受理);其甄選順序依114年替代役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公告辦理。

三、前開二項申請手續,須於預定申請時間1(以內政部公告日期為準)114年4月7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4月30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完成,逾期不予受理。

拾壹、本規定經教育部體育署114年2月17日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140004117號函備查在案,修正時亦同。

(甄選規定附件1)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(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)役男甄選報名表(正表)

姓名	收件日		申請編號	申請運動種類(專長項目或位置)			最近三個月內 二吋脫帽照片 黏貼處
	年 月 日						
役男 基本 資料	身分證統一編號	出生年月日		體位(已體檢者 填寫)	最高學歷科 系所畢(肄)業		
		年 月 日					
	戶籍地址：			通訊地址：			
	聯絡電話	(1) 住家：			(2) 行動電話：		
申請 資格 (擇 一)	年份	國際賽會名稱	比賽地點	比賽成績	國內賽會名稱	比賽地點	比賽成績
證 明 文 件	具國家代表隊甄選資格			具國內賽會甄選資格			
	參加○○年○○賽會組訓單位當選證書及主辦國參賽證明影本乙份			參加○○年○○賽會成績證明影本乙份 參加○○年○○賽會出場證明影本乙份			
本人為廣續培訓及參賽以提升競技實力，謹依規定申請參加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甄選，並願意配合政策需要，依施訓單位規定接受培訓及參賽。							
此致							
中華民國 協會							
申請人：				蓋章			
※ 申請 人 資 格 查 核	理事長		秘書長		承辦人		查核情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規定，得參加檢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符規定，不予受理。 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截止日前，申請者尚處於禁賽處分期間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。

(甄選規定附件2) ※協會留存。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(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)役男甄選報名表(副表)

姓名		收件日		申請編號	申請運動種類(專長項目或位置)			最近三個月內 二吋脫帽照片 黏貼處
		年 月 日						
役男 基本 資料	身分證統一編號		出生年月日		體位(已體 檢者填寫)	最高學歷科 系所畢(肄)業		
			年 月 日					
	戶籍地址：				通訊地址：			
	聯絡電話	(1) 住家：			(2) 行動電話：			
申請 資格 (擇 一)	年份	國際賽會名稱	比賽地點	比賽成績	國內賽會名稱	比賽地點	比賽成績	
證 明 文 件	具國家代表隊甄選資格				具國內賽會甄選資格			
	參加○○年○○賽會組訓單位當選證書及主辦國參賽證明影本乙份				參加○○年○○賽會成績證明影本乙份 參加○○年○○賽會出場證明影本乙份			
<p>本人為廣續培訓及參賽以提升競技實力，謹依規定申請參加役男國家代表隊儲備選手甄選，並願意配合政策需要，依施訓單位規定接受培訓及參賽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中華民國 協會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申請人： 蓋章</p>								
※ 申請 人 資 格 查 核	理事長		秘書長		承辦人		查核情形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規定，得參加檢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符規定，不予受理。 原因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拒絕接受國家代表隊徵召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截止日前，申請者尚處於禁賽處分期間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。	

(甄選規定附件3)

中華民國軟式網球協會

114年替代役公共行政役(體育專長-儲備選手類)役男甄選通知書

姓名	申請 編號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申請專長運動 項目或位置	最近三個月內二 吋脫帽照片黏貼 處
			年 月 日		
甄選時間	年 月 日	甄選地點			
協(總)會業務承辦人姓名及電話			協 會 會 戳		
聯絡人： 電 話：					
中 華 民 國 ○ ○ ○ 年 ○ ○ 月 ○ ○ ○ 日					

附註：

- 一、為確保役男選手權益及簡化行政作業，申請選手請於甄選前電詢協(總)會是否辦理甄選。
- 二、請攜帶身分證及本通知書，於甄選當日辦理報到，參加甄選，未攜帶身分證及本通知書者不得參加甄選。